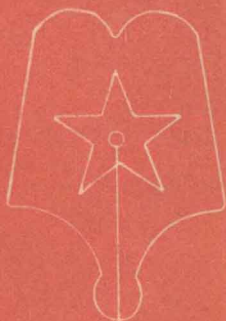


马克思主义哲学原理

主编 吴吉喜 姚昌俊



华南理工大学出版社

马克思主义哲学原理

主 编	吴吉喜	姚昌俊
副主编	谢光前	王杏玲
	朱丽霞	肖信华

(粤)新登字 12 号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马克思主义哲学原理/吴吉喜等编—广州:
华南理工大学出版社,1995.6

ISBN 7-5623-0871-3

- I. 马…
- II. 吴…
- III. 哲学理论
- IV. B0

华南理工大学出版社出版发行

(广州·五山 邮码:510641)

责任编辑 梁文厚 刘赞华

湖北省供销学校印刷厂印装

1995年6月第1版 1995年6月第1次印刷

开本:787×1092 1/32 印张:12.125

字数:279千 印数:1—5000

定价:10.80元

编写说明

为了认真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关于学习马克思主义哲学基本理论的一系列指示精神,适应政治理论课教学改革的需要,更好地对高等院校学生进行马克思主义哲学教育,帮助学生树立科学的世界观和人生观,我们组织长期从事哲学理论教学和研究的部分同志,编写了这本《马克思主义哲学原理》。本书注重马克思主义哲学理论体系的完整性和系统性。在结合多年教学实践和大学生的思想实际以及改革开放实际的基础上,注意吸收自然科学的新材料和哲学理论研究的新成果。因此,具有较强的时代感和针对性。本书也适合作广大干部和群众学习马克思主义哲学的自学课本。

各章执笔人(以章节为序):姚昌俊(第一章)、何海涛(第二章)、钟诚(第三章)、谢光前(第四章)、王杏玲(第五、六章)、王英英(第七章)、吴吉喜(第八、十一章)、肖信华(第九章)、吴吉喜、雷勇(第十章)、朱丽霞(第十二章)、王水(第十三章)。书稿在主编、副主编分段审查和修改的基础上,第1—7章由姚昌俊,第8—13章由吴吉喜进行修改和统稿。最后由主编共同定稿。

在本书编写过程中,参考吸收了有关哲学教材和有关哲

学论著的研究成果,并得到了武汉纺织工学院、中南民族学院有关领导以及华南理工大学出版社的大力支持,在此一并致谢。

由于我们水平有限,加之时间仓促,书稿中难免有缺陷和不妥之处,恳望同行专家和广大读者批评指正。

编 者

1995 年 3 月

目 录

第一章 绪论	(1)
第一节 哲学和哲学的基本问题	(1)
第二节 马克思主义哲学是科学的世界观和方法论	(10)
第三节 学习马克思主义哲学的目的和方法	(17)
第二章 物质与意识	(20)
第一节 物质	(20)
第二节 意识	(37)
第三章 世界的普遍联系和永恒发展	(51)
第一节 唯物辩证法是关于联系和发展的科学	(51)
第二节 新生事物是不可战胜的	(60)
第三节 唯物辩证法是完整的科学理论体系	(66)
第四章 唯物辩证法的基本规律	(74)
第一节 质量互变规律	(74)
第二节 对立统一规律	(88)
第三节 否定之否定规律	(107)
第五章 唯物辩证法的基本范畴	(122)
第一节 现象和本质	(122)
第二节 形式和内容	(127)
第三节 原因和结果	(132)
第四节 必然性和偶然性	(138)
第五节 可能性和现实性	(144)
第六章 认识与实践	(150)
第一节 辩证唯物主义认识论的一般特征	(150)
第二节 实践在认识中的作用	(162)
第三节 认识的辩证运动	(172)
第七章 真理	(187)
第一节 真理和谬误	(187)

第二节	真理的绝对性和相对性	(205)
第三节	在实践中检验和发展真理	(211)
第八章	社会和自然	(218)
第一节	唯物史观是关于社会发展的一般规律的科学	(218)
第二节	社会和自然的对立统一	(222)
第三节	社会物质生活条件	(229)
第四节	人类社会的发展是自然历史的过程	(237)
第九章	社会基本矛盾	(241)
第一节	生产力和生产关系的矛盾	(241)
第二节	经济基础与上层建筑的矛盾	(254)
第三节	社会主义社会的基本矛盾和改革	(265)
第十章	阶级 国家 革命	(274)
第一节	阶级和阶级斗争	(274)
第二节	国家	(283)
第三节	社会革命	(288)
第四节	阶级社会向无阶级社会的过渡	(294)
第十一章	社会意识	(301)
第一节	社会意识的一般特点	(301)
第二节	社会意识的构成	(308)
第三节	社会意识形态诸形式	(312)
第四节	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	(320)
第十二章	人在社会发展中的地位和作用	(326)
第一节	人的本质和价值	(326)
第二节	人民群众在社会发展中的地位和作用	(335)
第三节	个人在社会发展中的地位和作用	(345)
第四节	无产阶级政党的群众观点和群众路线	(352)
第十三章	人类社会发展的趋势	(358)
第一节	社会进步	(358)
第二节	社会文明	(363)
第三节	人类解放和共产主义	(370)

第一章 绪 论

马克思主义哲学——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是人类以往科学和哲学发展的结晶，是整个马克思主义学说的理论基础，是无产阶级的世界观和方法论，是革命群众认识世界和改造世界的强大精神武器。学习马克思主义哲学，首先要对哲学的一般问题和哲学发展的基本线索，有一个初步的了解。

第一节 哲学和哲学的基本问题

一、哲学是理论化、系统化的世界观

哲学是关于世界观的学问或学说。世界观是人们对整个世界（包括自然界、人类社会和思维）的总的看法和根本观点。

世界上的事物纷繁复杂，千差万别，各有其特点，各类事物都有自己的特殊本质和规律。人们生活在世界上，每时每刻都要同世界上的各种事物打交道，要认识这些事物，并力图按照自己的需要改变这些事物。在这个过程中，人们就会形成对这些事物一定的看法，但这只是对个别事物和现象的看法，并不是对整个世界的总体、普遍本质和规律作出解释，因而不是哲学。

随着社会实践的进一步发展，人们逐渐形成了对同类事物的看法，把这些看法加以概括和总结，形成了对整个世界的

总的看法和根本观点,这就是世界观。但这种世界观是自发形成的,是零碎而杂乱的,没有构成一种系统,这样的世界观也不是哲学。

哲学是关于世界观的理论体系,它要对世界观作出理论说明和逻辑论证,并以理论的形式系统的表现出来。只有理论化、系统化的世界观才是哲学,即使是错误的哲学也是理论化系统化的学说。

世界观一经形成,对于人们的思想和行动,具有决定性的意义。人们运用世界观分析和解决问题,就是方法论。哲学既是理论化、系统化的世界观,又是观察和处理问题的方法论。一般说来,有什么样的世界观就有什么样的方法论,世界观和方法论是一致的。

世界观和人生观是密切联系的。人生观是人们对人生的目的和意义的根本观点和看法。人生观的形成和发展离不开世界观的指导和支配,人生观是世界观在人生问题上的具体表现。

哲学作为世界观的理论形式,它与多门具体科学研究的对象是不同的。哲学是对自然知识、社会知识和思维知识的概括和总结。各门具体科学研究的只是世界的某一领域、某一方面或某一事物及其过程。如自然科学是关于自然现象的知识,社会科学是关于社会现象的知识,思维科学是关于思维现象的知识,等等。哲学则以整个世界为研究对象,即自然界、人类社会和人类思维在内的一般规律。

哲学与各门具体科学的关系是一般和特殊的关系。各门具体科学是哲学的基础,哲学是各门具体科学的指导。哲学是从各门具体科学中概括和总结出来的关于世界万物共同本质

和一般规律的知识,当然反过来又对各门具体学科的研究活动有指导作用。

社会历史观是完整的哲学体系中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历史观是人们对社会历史的总的看法和根本观点。社会历史观的正确与否,对于世界观的正确与否,具有决定性的意义。哲学作为一种社会意识形态,当然是社会存在的反映,它将随着社会存在的发展而发展,并对社会存在有反作用。在阶级社会中,一定的哲学是一定阶级世界观的理论表现,是为一定的阶级利益服务的。“超阶级”的哲学是根本不存在的。一般说来,作为先进阶级世界观的哲学,对社会发展起促进作用,作为反动阶级世界观的哲学,对社会发展起阻碍作用。

二、哲学的基本问题

哲学所要研究的问题非常广泛,但它的基本问题只有一个,就是思维和存在的关系问题。从古至今,所有的哲学家不管采取什么形式,都首先必须研究和回答思维和存在的关系问题。恩格斯说:“全部哲学,特别是近代哲学的重大的基本问题,是思维和存在的关系问题。”^①

为什么思维和存在的关系问题是哲学的基本问题呢?这是因为:

(一)思维和存在的关系问题,是人们社会实践活动的基本问题。人们的社会实践活动,归纳起来就是两种:一是认识世界,二是改造世界,这两种实践活动都是在这样或那样地解决主观和客观、主体和客体的关系问题。抽象地说,就是解决思维和存在、精神和物质的关系问题,而哲学则是人们实践经

^①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4卷,第219页。

验的最一般的概括和总结。因此,人类实践活动的基本问题,必然是哲学的基本问题。

(二)对思维和存在关系问题的解决,是研究和解决其它一切哲学问题的前提和基础,决定着哲学的路线和方向。哲学研究的问题很多,只有首先研究和解决了这个问题,才有可能进而研究和解决其他问题。离开了这个前提和基础,就抓不住各派哲学的实质。

(三)思维和存在的关系问题是一切哲学家们都必须要研究和作出回答的基本问题,世界上的事物、现象和过程,尽管千差万别,千姿百态,但归纳起来无非是两大类:一类是物质现象,一类是精神现象。这两大类现象及其相互关系如何是哲学家们不能不进行研究并作出回答的基本问题。

三、哲学基本问题的两个方面

思维和存在的关系问题包含两个方面的内容。第一方面是,思维和存在(或精神和物质)谁是本原,谁是派生的问题,也就是何者为第一性何者为第二性的问题。对这个问题的不同回答,是划分唯物主义和唯心主义的标准。凡认为物质是本原,精神是由物质派生的,物质是第一性的,精神是第二性的,就是唯物主义。凡认为精神是本原,物质是由精神派生的,精神是第一性的,物质是第二性的,就是唯心主义。唯物主义和唯心主义这两个概念只能在这个意义上使用,否则,就会造成混乱。所有的唯物主义和彻底的唯心主义都坚持只有一个本原:或者是物质是意识的本原,或者意识是物质的本原,这就是一元论。哲学史上的千流百派,都分属于唯物主义和唯心主义这两个根本对立的派别。在唯物主义和唯心主义这两个派别之外,有企图寻找第三种答案的,这就是哲学史上的二元

论。二元论企图调和唯物主义和唯心主义的对立。其实，它们并没有超越于唯物主义和唯心主义两大阵营之上，是一种自相矛盾，不彻底的哲学流派。

思维和存在关系问题的第二方面是，思维能否正确地反映存在的问题，即世界是否可知的问题。根据对这方面问题的不同回答，可分为可知论和不可知论两派。所有的唯物主义者的一部分唯心主义者，都是可知论者，但唯心主义者不承认思维是存在的反映，他们所说的思维可以认识存在，只是精神可以认识精神。还有一部分唯心主义者，怀疑或否定世界的可知性，被称为不可知论者。

哲学作为理论化、系统化的世界观，不仅要回答世界的本原是什么，思维能否反映存在的问题，而且还要回答世界处于什么状态的问题。这后一方面的问题就是发展观的问题。哲学史上辩证法和形而上学是两种根本对立的发展观。辩证法认为世界上的一切事物都是相互联系、不断运动变化和发展的，发展的根本原因在于事物的内部矛盾。形而上学则否认事物的内部矛盾，认为一切事物都是彼此孤立的、永恒不变的。发展的问題属于哲学的基本问题，辩证法和形而上学的斗争从属于唯物主义和唯心主义的斗争。在哲学史上，辩证法或形而上学，不是同唯物主义相结合，就是同唯心主义相结合，因而在唯物主义和唯心主义的斗争中，总是同时交织着辩证法和形而上学的斗争，这就使哲学上两大派别的斗争呈现出错综复杂的状态。

四、哲学派别的产生和发展

哲学正式形成于奴隶社会。几千年的哲学发展史，既是人类认识发展的历史，又是唯物主义和唯心主义斗争以及同这

一斗争交织在一起的辩证法和形而上学斗争的历史。

哲学派别的产生及其对立和斗争,有着深刻的认识根源、社会历史根源和阶级根源。

唯物主义和辩证法的产生和发展是由人类实践和认识的本性决定的。人们在改造自然和社会的实践中,逐渐认识到外界事物是不依赖于人的意识而客观存在的、是变化发展的。人们的思维和行动只有符合不断发展着的客观实际,才能达到预期的目的。这种自发形成的唯物主义和辩证法思想的萌芽,进入阶级社会后,经过唯物主义和辩证法思想家的概括和提炼,使之理论化、系统化,就逐渐形成唯物主义和辩证法的哲学,这就是唯物主义和辩证法产生的认识根源。与此相反,主观和客观、认识和实践相分离则是唯心主义和形而上学产生的认识论根源。列宁指出:“哲学唯心主义是把认识的某一特征、方面、部分片面地、夸大……发展(膨胀、扩大)为脱离了物质、脱离了自然的、神化了的绝对。”“直线性和片面性、死板和僵化、主观主义和主观盲目性就是唯心主义的认识论根源。”^① 客观物质世界是一个普遍联系的整体,人们在认识客观物质世界的过程中,既不可能把握它的一切方面、一切联系,也不可能一次完成对它无限发展过程的认识,如果人们割断了事物之间的联系,孤立、静止地看问题,就会陷入唯心主义泥坑。

在人类社会的早期,由于生产力和科学文化水平都很低,因而人们对外部世界和人自身的许多现象都不能作出正确的解释。在这样情况下,人们形成的是一种朴素的原始的世界

^① 《列宁选集》第2卷,第715页。

观。在这种世界观中,除了某些自发的唯物的辩证的看法之外,还有大量的原始宗教和神话传说的内容。这时哲学还处在萌芽状态。随着生产力的发展,阶级对立的出现,体力劳动和脑力劳动的分离。这样,就使一些人脱离体力劳动专门从事脑力劳动。在这些人中,有些人对实践经验和科学知识进行概括和总结,形成了唯物主义和辩证法的哲学。另一些垄断着精神文化生活的反动的剥削阶级的代表人物,把唯心主义思想萌芽加以理论化、系统化,形成了唯心主义哲学。这就是唯物和唯心主义、辩证法和形而上学产生及其对立和斗争的社会历史根源。

在阶级社会中,唯物主义和唯心主义、辩证法和形而上学的对立、斗争,一般说来,是进步阶级和反动阶级的对立和斗争在哲学上的反映。唯物主义和辩证法,通常是历史上进步的、革命的阶级和集团的世界观。这些阶级或集团的利益和要求,在一定程度上是同社会历史发展一致的。他们为发展生产、推动社会前进,要求按照世界的本来面貌认识世界和改造世界,因此,他们要采用唯物主义和辩证法作为思想武器。唯心主义、形而上学通常是历史上反动的、落后阶级或集团的世界观。这些阶级或集团的利益和要求,同社会发展的总趋势是相违背的,因而,他们不敢面对客观存在着的现实,总要竭力掩盖和歪曲世界的本来面目,如果他们承认历史发展的客观进程,在理论上就等于宣布了整个阶级或集团的死刑,这就决定了他们只能采用唯心主义和形而上学作为自己的思想工具。这就是唯物主义和辩证法,唯心主义和形而上学的产生及其对立和斗争的阶级根源。

从古至今,唯物主义和辩证法的发展,各自经历了三个基

本历史阶段。唯物主义经历了古代朴素唯物主义、近代形而上学唯物主义、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辩证法经历了古代朴素辩证法、近代唯心主义辩证法、唯物辩证法。

古代朴素唯物主义是奴隶制社会的产物。在奴隶社会里，由于生产力和科学技术有了一定的发展，这就为人们摆脱了原始宗教和神学提供了可能，奴隶主中的进步阶层奴隶主民主派，把那些唯物主义观点的萌芽加以整理，使之理论化、系统化，形成了朴素唯物主义哲学。

古代朴素唯物主义认为，世界万物不是神创造的，而是由某一种或某几种具体的物质形态，如，土、水、火、气等变化发展而来的，是构成世界万物的本原。古代朴素唯物主义者一般都具有朴素辩证法思想。他们认为世界上的万事万物是相互联系、发展变化的，并猜测到了事物变化的根本原因在事物内部所包含的对立势力的相互作用和斗争。

古代朴素唯物主义和辩证法，从物质世界本身去寻找世界万物的本原，并承认一切事物都是发展变化的，这在总体上是正确的。但是，古代朴素唯物主义者，把世界的物质性归结为某一种或某几种具体的物质形态，又是不正确的，它不能科学地解释世界的本质，缺乏科学论证，带有直观的、朴素的性质。古代朴素的辩证法，是估计或猜测到的，它以直观经验为依据，同样具有直观性和朴素性，还常常带有循环论的缺点。

近代形而上学唯物主义，主要是指 17、18 世纪英法唯物主义哲学。形而上学唯物主义产生于资产阶级革命时期，资产阶级在经济上要求发展生产、发展科学技术，在政治上反对封建神权的统治，这些要求反映在哲学上，就形成了同封建神学和唯心主义相对抗的唯物主义哲学。这一时期唯物主义哲学

的主要代表人物在英国有培根、霍布斯和洛克,在荷兰有斯宾诺莎,在法国有拉美特里、狄德罗、霍尔巴赫和爱尔维修等人。他们反对唯心主义和有神论,在总结自然科学成就的基础上,丰富和发展了唯物主义哲学。

但是,近代形而上学唯物主义有很大的局限性。第一是它的形而上学性。即把世界上的一切事物都看着是彼此孤立和静止不变的。第二是机械性。即把一切运动都简单地归结为机械运动,甚至把人也视为机器。第三是它的不彻底性。它的自然观是唯物主义的,社会历史观是唯心主义的。造成以上局限性的原因,除了剥削阶级的偏见之外,还受自然科学发展的限制。

18 世纪末、19 世纪初的德国,经济上的落后、政治上软弱,既想革命又害怕革命,既反对封建制度又向封建势力妥协,这种二重性表现在哲学上就是辩证法和唯心主义奇特的结合。从康德到黑格尔的德国古典唯心主义哲学所包含的辩证法思想,反映了当时德国资产阶级的革命要求和自然科学的进步。黑格尔作为德国古典唯心主义哲学的集大成者,他的巨大功绩就是把自然、社会和精神看作不断运动、变化和发展的过程,并企图揭示这个过程的内在联系。但是,黑格尔的辩证法是头脚倒置的唯心主义,是不彻底的。德国古典哲学最后一个杰出代表人物是费尔巴哈,他的主要功绩在于他冲破了黑格尔的唯心主义体系,恢复了唯物主义应有的权威,大大解放了人们的思想。但是,费尔巴哈在批判黑格尔的唯心主义体系的同时,把黑格尔的辩证法也简单地抛弃了。因此,他始终未能超出形而上学性,不能在哲学上实现划时代的变革。马克思和恩格斯在新的条件下,创立了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

主义,即马克思主义哲学,才真正实现了哲学发展史上革命的变革。

关于马克思主义哲学,将在第二节作专门的论述。

唯心主义哲学,有主观唯心主义和客观唯心主义两种基本形态。

一是主观唯心主义。他们把精神、意识,看成是产生万物和决定万物的根本力量。如“宇宙便是吾心”,“存在就是被感知”等的说法,就是主观唯心主义的观点。

二是客观唯心主义。他们把虚构的、超自然和超社会的某种精神力量看成是产生万物和支配万物的根本原因和决定力量。如,黑格尔的“绝对精神”,这种精神相对于人的主观意识而言,是一种客观的精神力量。所以,叫客观唯心主义。

唯心主义,无论是主观唯心主义还是客观唯心主义,就其总体上是错误的。但是,也有合理的成分,它看到和肯定了人的巨大的能动性和对物质的反作用。其错误在于把意识的能动性和对物质的反作用过分的夸大了。正因为有一定的合理性,所以在哲学的发展史上,它是必然要产生的一种形态和必经的一个发展阶段。

第二节 马克思主义哲学是科学的 世界观和方法论

一、马克思主义哲学产生的条件

马克思主义哲学产生于19世纪40年代,它的产生是社会历史发展的必然结果,是由各方面的条件决定的。